

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高层次人才待遇一览表

待遇标准

类别	科研启动费及一次性生活补贴	自购房补贴	过渡期租房补贴(12个月)	人才津贴	服务期
特别优秀或急需人才	一人一议，特事特办				
A类：富春学者	65万元	120万元	3000元/月	36万/3年	10年
B类：学科带头人	40万元	80万元	2500元/月	27万/3年	10年
C类：优秀博士	26万元	60万元	2000元/月	18万/3年	10年

说明：

1. 符合一定条件者可纳入浙江工商大学事业单位报备员额内管理；
2. 提供科研启动费和一次性生活补贴待遇，其中科研启动费按总额的10%-30%确定；
3. 为C类及以上人才专设人才津贴，在每个聘期完成相应的教学科研任务经考核合格后，一次性奖励发放；
4. 为C类人才建立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绿色通道；
5. 普通博士入职后三年内达到优秀博士条件，可申请优秀博士待遇；
6. 除特别注明外，引进人才的教学科研成果奖励按学院相关规定另行计发；
7. 可帮助协调解决全职引进人才的户籍、医疗、子女就学等问题，对C类及以上全职引进人才，学院根据其配偶情况酌情解决工作问题。